

证券代码：300300

证券简称：汉鼎宇佑

编号：2018-013

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审批情况

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鼎宇佑”或“公司”）于2017年11月23日召开2017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相关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同意公司以自筹资金择机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3元/股，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作为后期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公司于2017年12月4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1月23日、2017年12月4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回购实施情况

2017年12月5日，公司首次实施了股份回购，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首次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65）。

2017年12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76），累计回购股份达到公司总股本的1.18%，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18年01月03日、2018年02月0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2018-009），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

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止2018年02月07日，公司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9,284,195股，总金额为人民币152,969,182.1元（不含手续费），累计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2%，最高成交价为18.19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3.11元/股。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回购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九日